

证券代码：870053

证券简称：北方时代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内蒙古北方时代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刘文研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职期限届满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苑瑞德先生的监事，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9,999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因内部工作调动原因。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文研，中国国籍，汉族，男，1985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二级建造师，电力工程高级工程师。2010.07—2013.07：就职于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调试工程师，2013.07—2016.07：就职于北方时代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担任经营专员，2016.07-至今就职于内蒙古北方时代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经营办主任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

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北方时代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北方时代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